

(上接B670)

公司(含各全资子公司)本次拟为华信科提供的担保主要为满足其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求,方便其筹措资金,提高融资效率。目前,华信科经营状况良好,总体财务状况稳定。华信科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在担保期内,公司能够充分了解其经营情况并开展好风险控制工作。相关担保的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公司目前持有华信科51%股权,为有效控制担保风险,在实际担保发生或签署担保协议时,华信科的其他股东原则上应当提供同等比例的担保或者提供反担保。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含各全资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华信科提供的担保额度是为了满足其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求,方便其筹措资金,提高融资效率。目前,华信科经营状况良好,总体财务状况稳定。在实际担保发生或签署担保协议时,华信科的其他股东原则上应当提供同比例的担保或者提供反担保,相关担保风险可控。本次担保额度预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各项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因此我们同意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含各全资子公司)本次拟为华信科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的担保额度,本次担保额度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85,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保总余额为2,472.87万元(本担保余额已包含逾期影响),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0.03%。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事项。

八、备查文件 1.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3-018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 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21年12月30日,财政部颁布了《准则解释第15号》,解释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问题,并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颁布了《准则解释第16号》,解释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问题,并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关于发行方(指企业、下同)分类为权益工具的特殊金融工具相关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由于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 二、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根据准则解释第15号、16号的要求,公司决定“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的内容,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涉及的内容根据15号、16号准则的要求分别自相关准则解释公布之日起施行。

三、变更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四、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5号》《准则解释第16号》的要求执行。除上述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变更前期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一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一)根据《准则解释第15号》的要求,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1. 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 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等规定,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结转至销售相关成本;结转相关成本后的净冲减金额计入资产成本或费用支出。试运行产生的有关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企业会计准则中关于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

二、关于资金管理内部控制 通过对内部经营单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列报进行了规范。

三、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规定,亏损合同,是指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情况。其中,“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应当反映退出该合同的最低净成本,即履行该合同中的成本与未能履行该合同而发生的补偿或处罚两者之中的较低者。

企业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其中,履行合同中的增量成本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等;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包括用于履行该合同的固定资产的折旧费用分摊金额等。

(二)根据《准则解释第16号》的要求,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1.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的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二、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所应适用的会计处理 关于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可续债等),相关股利支出按照股利政策及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时,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款项时,确认与应付款项相关的所得税影响。该所得税的影响通常与过去产生可抵扣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有关且相互相关,企业应当按照与过去产生可抵扣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所得税的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期间产生的交易,该利润的所得税影响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期间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利润的所得税影响应当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三、关于企业发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股份支付,并将已收取的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同时计入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上述规定同样适用于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

如果由于修改导致增长了等待期,企业应当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上述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修改后的有关公允价值规定)。 如果企业将一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授予一项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并在授予权益工具日及其之前将替代已取消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适用本解释上述规定。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执行准则解释第15号、准则解释第16号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依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备查文件 1.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3-019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情况概述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506,464,389.18元。鉴于公司的实收股本为816,627,360元,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时,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导致亏损的主要原因 公司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主要影响因素因历史遗留问题导致公司过去年度大幅亏损,造成公司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持续为大额负数。

三、为弥补亏损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于2020年完成重大资产重组后新增电子元器件分销业务,确立了芯片研发与电子元器件分销的双主业经营模式,现扭亏为盈并于2022年恢复上市。

目前,受制于资金短缺的影响,公司产品研发项目已暂时停缓。公司将努力拓宽融资渠道,保障芯片研发的资金投入。同时,为进一步优化主营业务并筹措资金,公司正在积极推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重大资产重组,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够顺利实施,将有效改善公司资金紧张的局面,并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净资产规模和净利润水平,公司的未来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将显著增强。

四、备查文件 1.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第十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3-020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李瑞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瑞邦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3-021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李瑞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瑞邦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3-022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李瑞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瑞邦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3-023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李瑞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瑞邦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3-024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李瑞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瑞邦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3-025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李瑞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瑞邦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3-026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李瑞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瑞邦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3-027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李瑞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瑞邦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3-028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李瑞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瑞邦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3-029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李瑞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瑞邦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3-030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李瑞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瑞邦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3-031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李瑞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瑞邦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3-032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李瑞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瑞邦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3-033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李瑞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瑞邦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3-034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李瑞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瑞邦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3-035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李瑞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瑞邦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3-036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李瑞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瑞邦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3-037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李瑞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瑞邦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3-038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李瑞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瑞邦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3-039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李瑞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瑞邦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3-040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李瑞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李瑞邦先生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增补非独立董事完成后,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000670 证券简称:盈方微 公告编号:2023-041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提名李瑞邦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